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单位预算 (2024年)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的主要职责是:一是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离退休干部方针政策,落实政治待遇和生活待遇,承担离退休干部服务管理工作;二是负责离退休干部政治建设、思想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党组织建设,承担相关宣传教育工作;三是负责组织离退休干部开展文体活动,承担老干部大学、离退休干部活动中心管理工作;四是负责离退休经费管理和退休干部养老金发放,承担离退休干部医疗保健相关工作;五是指导委属单位离退休干部工作;六是承担委离退休干部工作领导小组日常工作;七是承办委党组、委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下设 14 个处室,包括办公室、党委办公室、服务联络处、服务一处、服务二处、服务三处、服务四处、文体处、医务处、财务处、行政处、资产处、车管处、宣传教育处。

二、预算编报范围

按照预算管理的有关规定和综合预算编制原则,2024年纳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预算编报范围的收支包括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本级全部收入和支出。

第二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表格

单位公开表1

单位收支总表

收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 923. 63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901. 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卫生健康支出	523. 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住房保障支出	308. 49			
四、事业收入						
五、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其他收入	523. 00					
本年收入合计	6, 446. 63	本年支出合计	16, 733. 2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下年(非财政拨款)				
上年结转	10, 286. 63					
收入总计	16, 733. 26	支 出 总 计	16, 733. 26			

单位收入总表

						事业收入				
合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金额	其中:教育收费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16, 733. 26	10, 286. 63	5, 923. 63							523. 00	

单位支出总表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901. 77	15, 901. 7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 901. 77	15, 901. 7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 037. 57	12, 037. 57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 840. 62	2, 840. 6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15. 79	915. 7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7. 79	107. 7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 00	523.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23. 00	523.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523. 00	523.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8. 49	308. 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8. 49	308. 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0.00	90. 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8. 49	148. 49				
2210203	购房补贴	70.00	70.00				
	合 计	16, 733. 26	16, 733. 26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λ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 923. 63	一、本年支出	15, 990. 26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 923. 63	(一)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 681. 7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 住房保障支出	308. 49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上年结转	10, 066. 63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0, 066. 63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 入 总 计	15, 990. 26	支 出 总 计	15, 990. 2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国多及股州口	义中安贝会阁退怀十部同										甲位: 刀兀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		*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2024年预算数比 2023年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资)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执行数	扣除中央基建投 资后执行数	小计	初预算数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扣除中央 基建投资 后预算数	増减额	增减(%)	増减额	增减(%)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 232. 81	7, 232. 81	5, 615. 14	5, 615. 14		5, 615. 14	-1, 617. 67	-22.37%	-1, 617. 67	-22.3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 232. 81	7, 232. 81	5, 615. 14	5, 615. 14		5, 615. 14	-1, 617. 67	-22. 37%	-1, 617. 67	-22. 3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 802. 03	5, 802. 03	4, 193. 13	4, 193. 13		4, 193. 13	-1, 608. 90	-27. 73%	-1, 608. 90	-27.73 %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1, 235. 19	1, 235. 19	1, 220. 17	1, 220. 17		1, 220. 17	-15. 02	-1. 22%	-15. 02	-1.2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130. 39	130. 39	128. 18	128. 18		128. 18	-2. 21	-1. 69%	-2. 21	-1. 6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65. 20	65. 20	73. 66	73. 66		73. 66	8. 46	12. 98%	8. 46	12. 9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22. 54	322. 54	308. 49	308. 49		308. 49	-14. 05	-4. 36%	-14. 05	-4. 3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22. 54	322. 54	308. 49	308. 49		308. 49	-14. 05	-4. 36%	-14. 05	-4. 3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00.00	100.00	90.00	90.00		90.00	-10.00	-10.00%	-10.00	-10.00%
2210202	提租补贴	150.00	150.00	148. 49	148. 49		148. 49	-1.51	-1. 01%	-1. 51	-1.01%
2210203	购房补贴	72. 54	72. 54	70.00	70.00		70.00	-2. 54	-3. 50%	-2. 54	-3. 50%
	合 计	7, 555. 35	7, 555. 35	5, 923. 63	5, 923. 63		5, 923. 63	-1, 631. 72	-21.60%	-1, 631. 72	-21.6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临]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1.87	1, 281. 87				
30101	基本工资	393. 53	393, 53				
30102	津见台补见台	543. 49	543. 49				
30103	奖金	31.18	31.1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28. 18	128. 1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3.66	73.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00	15.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0.00	9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83	6.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1.10		501.10			
30201	办公费	51.37		51.3			
30202	印刷费	5.00		5.00			
30203	咨询费	4.00		4.00			
30204	手续费	2.00		2.00			
30205	水费	4.00		4.00			
30206	电费	11.00		11.00			
30207	邮电费	25.00		25.00			
30208	取暖费	20.00		2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20.00		20.00			
30213	维修(护)费	14.00		14. 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00		1.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25.00		25.0			
30228	工会经费	15.00		15.0			
30229	福利费	3.00		3.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2.00		3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00		3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28. 73		228. 7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 104. 40	4, 104. 40				
30301	离休费	1, 786. 40	1, 786. 40				
30302	退休费	941.26	941.26				
30304	抚恤金	1, 365. 00	1, 365. 00				
30305	生活补助	10. 74	10. 74				
30309	奖励金	1.00	1.00				
310	资本性支出	36.26		36. 2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8. 26		28. 2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8.00		8.00			
	合 计	5, 923. 63	5, 386. 27	537. 3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型位:万元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3 / 11 1 W COMMON 1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1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90								
É	计								

备注: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 万元

利口炉缸	カロカチ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日細的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42							
	1							
合	计							

备注: 我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单位公开表9

财政拨款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	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41.00		40.00	8. 00	32. 00	1. 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24 年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单位收支总预算 16733.26 万元。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 休干部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住房保障支出。

二、关于 2024 年单位收入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收入预算 16733.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923.63 万元,占 35.40%,其他收入 523 万元,占 3.13%,上年结转 10286.63 万元,占 61.47%。

三、关于 2024 年单位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支出预算 16733.26 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

四、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 预算 15990.26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923.63 万元,上年结转 10066.63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81.7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308.49 万元。

五、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923.63 万元,比 2024 年执行数减少 1631.72 万元,减少 21.60%。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同时合理保障了重点支出需求,体现在有关支出科目中。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2024年年初预算数为5615.14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1617.67 万元,减少22.37%。其中:
- 1、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24年年初预算数4193.13万元, 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1608.90万元,减少27.73%。主要原因是: 行政单位离退休人员经费预算减少。
- **2、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2024年年初预算数 1220.17 万元, 比 2023年执行数减少 15.02 万元, 减少 1.22%。
- 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年初预算数128.18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2.21万元,减少1.69%。
- **4、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年初预算数73.66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加8.46万元,增长12.98%。
- (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2024年年初预算数为308.49万元,比2023年执行数减少14.05万元,减少4.36%。其中:
 - 1、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年初预算数90万元,比2023年

执行数减少 10 万元,减少 10%。主要原因是:优先消化以前年度结转资金,调整预算安排。

- **2、提租补贴(项)**2024年年初预算数 148.49 万元, 比 2023年执行数减少 1.51 万元, 减少 1.01%。
- **3、购房补贴(项)**2024年年初预算数为70万元,比2023年 执行数减少2.54万元,减少3.50%。

六、关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5923.6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386.27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住房公积金、其它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

公用经费 537.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 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 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 用车运行维护费、其它交通费用、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 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关于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关于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单位预算中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关于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 "三公" 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 "三公" 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1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 万元,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 8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3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万元。2024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数与 2023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数 持平。

十、关于 2024 年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财 政拨款预算 537.36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9.96 万元,减少 1.82%。

(二) 政府采购情况说明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 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2.16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2.16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1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 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反映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的养老方面的支出。

- (一)行政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于部局统一管理的委机关离退休人员的经费。
- (二)**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项)**: 反映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的支出。
-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国家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 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 (四)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 (一)住房公积金(项):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

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 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 (二)提租补贴(项):经国务院批准,于2000年开始针对在京中央单位公有住房租金标准提高发放的补贴,中央在京单位按照在职在编职工人数和离退休人数以及相应职级的补贴标准确定,人均月补贴90元。
- (三)购房补贴(项):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城镇住房制度改革加快住房建设的通知》(国发〔1998〕23号)的规定,从1998年下半年停止实物分房后,房价收入比超过4倍以上地区对无房和住房未达标职工发放的住房货币化改革补贴资金。中央行政事业单位从2000年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地方行政事业单位从1999年陆续开始发放购房补贴资金,企业根据本单位情况自行确定。在京中央单位按照《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建设部等单位<关于完善在京中央和国家机关住房制度的若干意见>的通知》(厅字〔2005〕8号)规定的标准执行,京外中央单位按照所在地人民政府住房分配货币化改革的政策规定和标准执行。

五、基本支出: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为保障 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 费。 六、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行政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三公"经费:纳入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单位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离退休干部局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